

現代文艺理論譯丛

第五輯

現代文艺理論譯丛

第五輯

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現代文艺理論譯丛編輯部編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六四年·北京

現代文艺理論譯丛 (第五輯)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內大街 320 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书号 1779 字数 251,000 开本 850×1156 毫米 $\frac{1}{32}$ 印张 $11\frac{1}{4}$ 插页 2

1964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1964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2000 册

定价 (4) 1.10 元

目 次

論古代埃及的审美观念	〔苏联〕特罗菲莫夫 (1)
論古代美学的經典作家	〔苏联〕阿斯穆斯 (15)
論欧洲中世紀的美学理論	〔苏联〕巴斯金 (54)
文艺复兴时代的美学观点	〔苏联〕包列夫 (81)
亚里士多德美学中的艺术与现实	〔苏联〕阿斯穆斯 (96)
古代美学的一部杰作 (郎加納斯的論文《論崇高》)	
.....	〔苏联〕納霍夫 (175)
洛卜·德·維加和洛卜派的美学观点 (文艺复兴时代	
西班牙戏剧理論的几个問題)	〔苏联〕普拉夫斯金 (219)
論布瓦洛的《詩的艺术》	〔苏联〕西加尔 (247)
狄德羅論美	〔苏联〕卡兰塔爾 (281)
科学小說的理論	〔苏联〕克列曼 列伊左夫 (310)

論古代埃及的审美观念

〔苏联〕П·特罗菲莫夫

古代埃及沒有給我們留下任何專門討論美学問題的著作，想来这种著作也未曾有过。因此，关于古代埃及人的美学思想，我們只能根据一些零星的言論来判断，它們散見于刻在石头或是写在紙草上的各种各样的文艺作品中（法老和达官貴人們的傳記、神的贊歌、故事、神話等等）。这些言論的基本話題是美的观念，它經常被用在两个不同的意义上。在一种情况下，美被看作是完全具体的世間事物和現象的崇高美质；在另一种情况下，它則被理解为由宗教意識所产生的超自然的力量和現象的形容語。

在古代埃及的文献中，常常提到那些美好的天涯海角，那里盛产葡萄和无花果，酒比泉水还要多；那里到处都是奶油和蜂蜜，花园里挂滿了各种各样的果实，沃野上生长着大麦和小麦，草地上放牧着无数的牲口。这些文献也談到了淑女的窈窕，用金、銀、天青石制成的裝飾物，华丽的衣服和用具，美丽的鳥儿和純良的牲畜，以及英俊的少年等等。在奥西利斯尸体前的《爱西斯和納弗齐斯的哀慟》^①这个著名神話中这样写道：“美妙的少年，你过早地离开了我們，你血气方剛，还不是……”^②

这說明古埃及人把美理解得很广泛。凡是結構匀称的自然

物，色彩美丽的鳥兽，輕盈矯健的人体，都属于美的范畴。他們和現在的人一样，称某种事物和現象为美，是因为这些事物和現象在他們心中引起了一定的感情；这些事物使他們快乐，使他們的耳目感到愉悅；他們欣賞那多采的生活在其中的反映。古代埃及人把一切危害和扼杀生命、过早地剝夺一切生灵的生存权利的东西，都看作是美的对立面。

古代埃及人还没有把美当作一种完全形成了的美学范畴，所以它还不能作为那独特的科学——美学的研究对象。对于他們說来，美主要是某种具体的事物（现实的或非现实的），却不是一般的美的概念。美作为一般的概念，在其他民族那里出現得也比较晚。同时也得指出，在古代埃及人的思維里，已经有了关于美的一般的观念。这可以从下面一点看出：他們对现实中的美的事物和現象的各种判断，同表现为有关美的一般結論的幻想結合在一起了。反映在古代埃及人的意識里的美，首先是人世間的现实生活，他們关于人間生活的归宿——冥界生活的观念，也不能扼杀他們自然而然的对现实生活的热爱。例如《豎琴手之歌》便把人間生活歌唱为最高的幸福，而且这無論是对富人还是对不幸的、顛沛流离的穷人都是一样。

古代埃及人贊美尼罗河，把它看成为偉大而美妙的事物，因为它用自己泛濫出来的河水灌溉他們的田地，从而带来了蓬勃

① 奥西利斯是埃及神話中的大地之神，他秉性善良，深受人民爱戴，后被恶神賽特杀害。神話《爱西斯和納弗齐斯的哀慟》描述女神爱西斯（奥西利斯之妻）和納弗齐斯（奥西利斯之姊）在找到了奥西利斯的尸体时的哀慟。——譯者注。

② M·Э·馬齐耶：《古代埃及神話》，苏联科学院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第九五頁。

的生机和美好的日子。在产生于中王国^①时期的《尼罗河颂》中有这样的诗句：

赞美你，尼罗河，你从大地中向外冒涌，
你的到来，为了使埃及欣欣向荣！……
你把拉神^②創造了的田地灌溉，
为了使普天下的生灵安乐康泰……
它創造了大麦和小麦，
使神殿里充滿节日的景象。
如果它姗姗来迟，
那么眼前就会出现灾难，
众人的家境变得贫穷，
众神的祭品一扫而空，
千百万人的生命也要被断送；
但要是它滚滚而来，
那么大地也笑了，生灵也笑了。
人們那个乐呀，
嘴也合不上了。
它带来了粮食和丰富的食物，
它創造了一切美好的事物……^③

关于生活就是美的观念，也出现在古代埃及人的宗教中。在这些观念里，生活就是神的生活，而国王和法老则被埃及人看作是众神在大地上的后裔。

古代埃及的文学作品描写了优美的神灵，在它的神威面前，

① 中王国（公元前二四〇〇——一五八〇）是埃及王国时期的黄金时代。

——譯者注。

② 拉神是埃及神話中最古老、最有权威的太阳神。——譯者注。

③ 馬齐耶：《古代埃及神話》，第九——九二頁。

一切的敌人都会像在战神索赫密特面前发抖，而埃及在作品中被描绘成神的美丽花园。在古代埃及的文学作品中，也讲到了女神哈托尔^①，她被称为美丽的天宫之主，造福生灵的金子，和星星之主等等。在《奥西利斯颂》中，奥西利斯神被赞美为永恒宇宙的主宰，神中之王。他有很多的雅号，他的美德和对众神的慈爱是出奇的：

他带来了礼物，
让整个大地都丰衣足食。
心儿甜蜜蜜，人们喜洋洋，
心在乐，人在笑，
大家都在颂扬他的美质……^②

在古代埃及的文学作品中，国王总是优美的，而他们的美质是众神赐予他们的恩泽：“宇宙万物，聚集一堂的所有王子，祭司和百姓，所有的小孩和少年！你们听我说！细听我要说的话！要理解我给你们安排生活的计划，请洞察我先父阿蒙的力量^③，是他缔造了我的优美性格……”^④

在从大官斯哈特庇勃尔的陵墓中找到的另一首赞歌中，国王及其美质完全和神及其美质等同起来了。把国王比作智慧的神灵，比作照耀大地胜于一般红日的光辉太阳，比作能比尼罗河更能有效地绿化田野和使生灵兴旺的力量。“……他是给予呼吸的生命。他把食物赠给追随他的臣民，他让追随他的人吃得

① 女神哈托尔是太阳神拉的女儿。——译者注。

② 马齐耶：《古代埃及神话》，第一一八页。

③ 阿蒙神是中王国时期最受崇拜的神，当时埃及的国王大都把他当作自己的先人。在《阿蒙颂》中说阿蒙是“一切父亲和神灵的父亲，他张起了天幕，固定了大地”。——译者注。

④ B·托拉耶夫：《埃及文学》，第一卷，一九二〇年，第一七〇页。

饱饱。国王就意味着食物，从他的口中能生产出东西来^①，他是万物的創造者，他就是赫諾姆^②，人类的祖先……”^③神（也就是国王）是具有某种绝对美的和富有創造力的，万物都由他創造出来。

所有这些带有唯心主义和宗教色彩的关于美的观念，都有其阶级的和認識論的基础。

它们的阶级基础和古代埃及上层奴隶主的阶级願望联系着。古代埃及的統治阶级企图把国王神化，把他在广大农民、手工业者和奴隶的面前，抬高到一切土地和人的最高占有者的地位，向他们灌輸国王就是神的后裔的道理，从而在思想上巩固他的統治地位。关于和法老的美质等量齐观的神的美质的思想，在埃及国王和外国侵略者的斗争中，以及在他们自己的内战中，起过很大的作用。古代埃及人关于美的唯心主义观念的認識論基础，是在于对现实中的美的因素的原始的神化，在于他们对神——国王的拟人化，和把美看成是凌駕于人之上的某种绝对物。在古代埃及的条件下，那时思想体系的全部形式，还没有像后来的那样复杂，由人世間的美向神和法老的美的轉化，就显得格外的清楚和明显。太阳的美及其造福大地和人类的活力，被轉化为太阳神阿通的美，就是个例子。在創作于“異端者”阿赫那通法老时代的《阿通頌》中^④，歌頌了賜予大地生命的太阳。在那里，对神的贊美就是对天体行星的贊美，实际上把他的起死回

① 这句话的直譯应是“生长就是他的嘴”，这很費解。我揣想这可能是从神的口中能生长出东西来的意思，这在埃及神話中并不算悖理，例如在《阿蒙頌》中就有这样的话：“人由他的眼睛出，神从他的口中来。”——譯者注。

② 赫諾姆是埃及神話中的創造人的神之一。——譯者注。

③ 托拉耶夫：《古代东方史》，第一卷，一九三五年，第二四五頁。

生的力量，看作为他的美质。在《阿通頌》中这样写道：

“哦，永生的阿通，世界的主宰，当你出海上升的时候，你美丽无比。你光辉，你优美，你雄偉。你的爱神圣而偉大，你的光芒照耀全人类。为了心的跳跃，你閃耀，你的爱流溢于大地。崇高的神創造了自身，又創造了所有的国土；地面上的一切：所有的人、牲畜、羊群和树木，也都是神的創造。只要你照耀着他們，他們就有生命。你給誰創造了眼睛，你就是誰的父亲和母亲。当你照耀着他們，他們就注視着你并向你頂礼。你照遍了整个大地。当你冉冉上升，当他們看到了你——他們的主人，他們的心就乐得跳个不停。

“但当你落向西方，他們就像死人一样地躺了下来。只要你还没有在黎明的东方露面，他們的头就一直蒙着，鼻子也塞着。那时他們伸出手来，称頌你的灵魂。你以自己的美质給了心灵生命，你的美质也就是生命。当你把光芒送給大地，普天蒼生都手舞足蹈。歌手和琴师在哈特平平宮和伊阿赫塔通的所有神殿中欢聚；那里是向你奉献丰盛祭品的最好場所。”^⑤

古代的埃及人把神的美和自然的美相接近，他們非常接近于美就是生活的認識，他們考察美是通过那些尽管是被神化了的但完全是物质的現象，也就是通过一切生命創造力的巨大的体现者——太阳。的确，在古代埃及的文献中，也能碰到一些这样的見解，在它們的基础上可以作出結論說，埃及人不仅把美比

④ 在埃及中王国时期，最高的神是阿蒙。到了新王国时期的阿明霍特普四世执政时，国王下令取消了对阿蒙神的崇拜，而太阳神阿通被崇拜为最高的神。古城底比斯由原来的“阿蒙城”改名为“阿通城”，而最有趣的是阿明霍特普四世本人也改名为“阿赫那通”，意即“对阿通有利的人”。——譯者注。

⑤ 斯特罗維：《古代东方史》，一九三四年，第五四頁。

作生命，同时也把美比作死亡。譬如，在《失望者和自己灵魂的谈话》中^①，能遇到如下的箴言：

“死神今天站在我面前，像康复的朕兆，像脱离了病魔的缠绕……死神今天站在我面前，像荷花的芳香，像是沉醉在烟雨茫茫的岸上……死神今天站在我面前，像消失了的風暴，像游子从远方回到了自己的故乡……死神今天站在我面前，像一个被监禁了多年的囚徒，渴望见到家屋的墙垣。”^②

但是，这些把死亡比拟为人的幸福的话语所表达出来的厌世情绪，显然只是为上层阶级的某些人所有，而不是属于整个人民；而且在这里面，也间接地包含着生活就是美的思想，不过这生活不是在地面上，而是在彼岸世界；他们对这彼岸世界是十分迷信的。

在古代埃及，关于美的思想，还没有和人们的宇宙论及迷信观念分家；它和它们紧密地联系着，所以就其本身的特点还并没有形成独立的美学思想。但它和稍后出现的关于美的观念比较起来，例如，和古希腊唯心主义者柏拉图的观念相比较，就能显示出它的优越性。这表现在，古代埃及人关于美的观念总还是没有脱离开、而是联系着人们在世间生活的趣味。在古代埃及人的意识中，美不是直观的简单对象，而是能给人们带来生命和欢乐的巨大力量。

在关于人的美的观念中，贯注着人性的暖流。譬如，古代埃及的作家在达官贵人的美质中，首先是想看到一个普通人的美

① 《失望者和自己灵魂的谈话》是古代埃及中王国时期的文学名作。它描写一个遭到不幸的人，产生了厌世思想，不愿再活在人世，于是请求自己的灵魂和他一起到冥府去。——译者注。

② 《东方文化艺术史料》，第一卷，一九三九年，第一四五页。

质。又如，他们在赞美一个大官的夫人时，就夸她在点缀着羽毛的头饰下，是一位多么美丽的妇人；她乐天，生气勃勃，她的声音能引起人们的喜悦。但如果说在这样的赞歌中，对普通人的赞颂一般是在间接的和有些模糊的形式中流露的；那么在古代埃及的情歌中，这种赞颂就表达得很直截了当。这里特别显示出了普通埃及人关于美的观念的人道主义和朴素的现实主义精神。下面是一首流传到今天的抒情诗片断：

她是举世无双的妹妹，
谁也比不上她漂亮。
看啊，她像天上的星辰，
象征着幸福的一年的诞生。
她神采奕奕，肌肤娇嫩，
她的明闪闪的眼睛迷人。
甜蜜啊，那两片轻巧的嘴唇，
从来没有说过多余的话。
修长的颈，匀称的头，
纯真的天青石是她的发。
她的手胜过黄金，
她的指头宛如莲花。
她的脚载着她的美，
地面上飘舞着她轻盈的步伐。
人们只要走过她的身边啊，
就都扭转身子来看她。①

人身上的美是作为生命、作为生命最完美的表现而被揭示的。美丽的姑娘作为一个奇妙的造物出现在我们面前。把她

① 馬齐耶：《四千年前的埃及人讀些什么》，一九三六年，第一一〇頁。

的优美之点同完全现实而且在埃及最被珍視的物品相比較：头发比作天青石，手比作黄金，指头比作蓮花等等。在这首抒情詩的片断中，讲到的这个姑娘不是个喋喋不休的人，即她还有一定的內在的优点，这也就是告訴我們說，对于古代的埃及人，如果沒有什么值得肯定的精神特点，人的美是不可思議的。

最后这一点特別有意义。必須首先指出，即使是肤淺地接触了古代埃及的文学作品后，我們也能相信，埃及人也許是在人类历史上，首先強調和发展了这样的思想：真、善、美的概念是密切地联系着的，尽管他們还不能明确地区分开这三个概念。

当然，古代埃及的不同階級对真、善、美的概念本身的理解就不一样，他們在各自的理解中注入了和本階級的社会地位相一致的思想；但是，真、善、美之間的联系的原則本身，并不因此被动搖。

在一个美丽的古代埃及童話《真話和謊言》中，叙述了两个兄弟的故事。其中的一个叫真話，“他的身姿优美，在国内找不到另外一个像他那样英俊的人。”^①另一个叫謊言，却长得极其丑恶。在童話《两兄弟》中，弟弟不仅少年英俊，而且还有惊人的膂力和善良而正直的性格。可見，对于埃及人說来，沒有真与善的美是不可思議的；同样的，他們把真与善也体现在美的形象里。

像美一样，丑也並沒有被古代埃及人看作一个一般的美学范畴，而仅仅存在有关丑的事物和現象的观念。这些丑的事物有一定的共同的否定性特点，而且得到不同階級的不同评价。和一切假的、恶的有关的丑也被埃及人視作是和美相敌对、并进

① 《古代埃及的童話和故事》，一九五六年，第六八頁。

行着斗争的力量。例如，古代埃及的神话《荷鲁斯和黑猪》就是如此。这个神话讲述的是，恶神赛特变成一头黑猪并撞伤了善神荷鲁斯的眼睛，从此荷鲁斯对黑猪恨之入骨。^①

但是，如果认为，古代埃及人只是形而上学区分开了美的和丑的，以及把它们互相对立了起来，那就错了。仔细地研究文献后，我们就能相信，埃及人并非不理解美和丑的内在联系和由第一个概念向第二个概念的转化，以及这二者之间的斗争关系。当然，这些思想还都是幼稚的，它们被隐藏在宗教迷信的外形下。所以，早在埃及人民历史的远古时代，就产生了关于自然的充满诗意的观念，其中贯穿着认识世界的朴素的唯物主义观点。古代的埃及人认为，太阳作为地面上一切美的源泉，和它自己的敌人——乌云、浓雾、雷电和黑夜——进行着不倦的斗争。当天空阴霾的时候，太阳逃到了异国；当光明之神赶走了这些敌人，太阳就回来了，太阳本身变成了神的额头上的一条喷火的赤蛇。被禁锢在莲花中的光明之神，在最初的混沌中站立了起来，从此开始了人世的生活。^② 这个年轻而美丽、象征着地面繁殖力的神，成了敌对势力的牺牲品。我们看到，所有这些以及其他许多种类不同的，但从它们信仰天启、神威和魔法的力量这点来看是颇为一致的神话，在埃及历史的黎明时期就已经完备了，而且已

① 荷鲁斯是奥西里斯神的儿子。他的降世是为了给被恶神赛特杀死的父亲报仇。荷鲁斯战胜赛特后，继承了父亲生前的神位——大地之神。荷鲁斯后来又设法使父亲复活，但奥西里斯没有再回到人间，他留在冥府为王。——译者注。

② 埃及的有关开辟地的神话很多，而且互相矛盾。有的神话说世界是天牛造的，也有关于赫诺姆神塑土创造世界的传说等等；但最普遍的一种说法是：太阳之子（即光明之神）从混沌中冒出的莲花内升起来后，就开始了人世生活。——译者注。

經在最初的书写文字的文学著作中有了一定的記載。^①

后来，特别是在中王国时期，埃及人关于美和丑的朴素的唯物主义观点，一方面具有了发展的神話形式，这尤其表現在关于爱西斯和奥西利斯的神話中；另一方面，也获得了从对现实生活現象的观察而得出的生活結論的形式。

譬如，有一个关于爱西斯的神話，讲爱西斯为了到禁止她去的島上去，如何用以妙齡女郎变为丑老太婆的魔法，欺騙了渡船工人安迪。达到目的后，“……她咒罵自己的狡猾，然后又恢复了本来的姑娘面貌；她的身姿是多么的美丽，世界上沒有第二个人可以和她比美。”^②

在观察现实生活現象而得出的結論中，一个說教者的結論是很有代表性的。他在向国王描述老年的情景时说，当衰老来临的时候，一切从前是好的和健康的都变成为差的和病态的；而美的变成为丑的，“好的变为差的，口味也消失了……”^③这时期的另一个文献資料（描写埃及因內战而引起的灾难）說明，許多先前是美丽而高尚的变成了丑恶的；而先前是丑恶和污秽的，倒反而变成为美丽而純洁的。

从古代埃及也流傳下来一些关于艺术和艺术創作問題的零碎的言論。是的，这些材料不多。我們知道，在古代埃及有过专门指导画家創作的书籍，譬如《壁画指南与比例准則》（在艾特弗寺院图书馆书目中有这一著作的书名），但它們是永远地遺失了。

① 托拉耶夫：《埃及文学》，第三四——三五頁。

② 馬齐耶：《古代埃及神話》，第一〇六頁。

③ 托拉耶夫：《古代东方史》，第二四二頁。

从古代埃及的思想史中，我們发现在艺术問題、正像在关于美的問題上，都存有兩種相反的观点：一种是宗教迷信的观点，另一种是朴素的现实主义观点。

按照宗教的說法，艺术是神的启示。它像一切其他的东西一样，都是由神所“臆造的”，它之所以获得意义，是由于得到了相应的称呼的結果。例如在一篇神学論文中談到，人所創造出的一切，都是依照思想，或者說，归根結蒂还是依照神的“指令”产生的。“……埃及人认为自己的全部文化，都是神的启示。神曾經管轄过他們的祖国，奥西利斯和爱西斯是文化的傳播者。”^①

“神是文化的庇蔭者和保护者，是文字、祭仪、一切知識和国家制度的发明者。文学作品，不管是宗教經文或者是医学論著，都归功于神的創造，它們被认为是从天上掉下来的，是在先皇时代的寺院內找到的，等等。他們把‘神諭’看作是象形文字和‘文学’概念的術語。神在同样的程度上主管着书写人的芦苇笔，丈量土地的绳索，医生用的工具和雕塑家用的刀具。”^②

根据朴素的现实主义观点，艺术是人的活动的結果，它高于一切的神。不錯，这个观点因带有过分的离奇性而有所减色。按照这个观点，艺术家不光光是现实生活現象的再現者，而且还是它的創造者。按照古代埃及人的观念，当雕塑家在創作一个人的雕像时，他不仅仅是在石头上或是粘土上再現出这个人的特

① 在古代埃及普遍崇拜大地之神奥西利斯和他的妻子女神爱西斯。根据埃及神話和傳說，奥西利斯是最早的埃及国王，是他教会了埃及人耕种、园艺和酿酒等技术，是文化的傳播者。請參看第二、第一〇頁的注。——譯者注。

② 托拉耶夫：《古代东方史》，第七七頁。

征，而且，如果不是全部的話，他也是部分地在創造这个人的生命。

古代埃及人把自身的品质和行为移置到神的身上，他們认为赫諾姆神曾經用粘土作出第一个活人。艺术家遵循他的榜样，在創造人、动物等的形象时，也創造着它們的生命。这正如著名的古埃及文化的研究者卡斯当·瑪斯庇罗說的，埃及人认为“那个創造或描摹任何一种形象的人，就是在直接地創造新的有生命的活物……陵墓中的殉葬物也完全是为了达到这个目的，——瑪斯庇罗写道——这些殉葬物能让被描摹的物体（或是僕人或是物件）繼續保留下来，并迫使它們为滿足死了的主人的需要繼續服务，直到这些被描摹的形象在墓中消失为止。”①

瑪斯庇罗作出結論道，古代埃及艺术的一切部門，都不是建立在单一地为純粹的美服务的基础上，而是为了达到某种完全固定的实用目的。作出这样性质的結論的还有其他許多学者。譬如，勃雷斯退特就认为“埃及人力图把美賦予一些事物，但所有这些事物都是为某种有益的目的服务的……塑像也具有实用的因素”②。

从上面所說的，也能得出另一个頗为重要的結論。埃及人錯誤地把艺术的形象当作实物本身，而把对这些現象的描繪，当作是在創造它們本身。他們还没有在自然和对它的描繪之間划清必要的界限。这是完全符合历史的实际情况的。在远古时代，宗教对艺术的影响是如此之大，人們把艺术家、建筑师和雕塑匠人的活动都看作为某种神的活动。可是，在埃及人的神力万能的观念中，毕竟还包含着这样一个真理，即艺术不是现实物

① 瑪斯庇罗：《埃及》，一九一一年，第一九——二一頁。

② 勃雷斯退特：《埃及史》，第一卷，一九一五年，第一〇七頁。